

证券代码：300240

证券简称：飞力达

公告编号：2021-035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4月2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持有比例
1	昆山亚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50,790,000	13.89%
2	昆山飞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790,000	13.89%
3	昆山吉立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5,023,625	12.32%
4	昆山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028,478	10.68%
5	福州元章贸易有限公司	6,933,460	1.9%
6	刘人杰	6,275,900	1.72%
7	杨斯博	6,267,000	1.71%
8	耿昊	4,580,000	1.25%
9	汪海敏	3,230,200	0.88%
1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63,017	0.7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比例
1	昆山亚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50,790,000	14.05%
2	昆山飞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790,000	14.05%
3	昆山吉立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5,023,625	12.45%
4	昆山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028,478	10.79%
5	福州元章贸易有限公司	6,933,460	1.92%
6	刘人杰	6,275,900	1.74%
7	杨斯博	6,267,000	1.73%
8	汪海敏	3,230,200	0.89%
9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63,017	0.76%
10	金学东	1,620,000	0.4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